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瑤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payao5sp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105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09010523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新竹市政府辦理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新竹場)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09年11月11日府教輔字第10901409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理念與目標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以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1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10年1月24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。

(三)對象：以竹竹區(含：新竹市、新竹縣)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主，歡迎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報名參加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教務處

109/11/12 11:47



1090010002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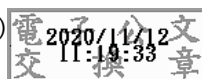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研習教師登入  
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（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）  
並點選「109夢的N次方新竹場」活動進行報名。

三、餘未盡事宜請逕參閱計畫或電洽承辦人：新竹市教育處國  
教輔導團李麗琦教師（電話：03-5220684分機25）或三民  
國中郭建和主任（電話：03-5339825分機111）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

# 109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 素養工作坊-新竹場

## 壹、緣起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，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茲以「核心素養」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「核心素養」強調學習不宜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，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。並期許能深入偏鄉，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轉輪，讓這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「成就每一位孩子」是每一位教育人的夢想與責任，夢的 N 次方為我們開啟了教育夢想的起點，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。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## 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。
- 三、承辦學校：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。

#### 肆、研習時間

110 年 1 月 23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起至 110 年 1 月 24 日(星期日)下午 4 時止，計 2 日。

#### 伍、研習地點

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（地址：新竹市自由路 95 巷 15 號）。

#### 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以新竹縣市、苗栗縣、桃園市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師培生為主，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歡迎報名參加。（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）

#### 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| 階段 | 國小           |     | 國中        |     | 國中小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   | 科目           | 人數  | 科目        | 人數  | 科目           | 人數  |
| 班別 | 國小國語A        | 60  | 國中國文      | 40  | 國中小音樂  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國語B        | 40  | 國中國文 MAPS | 40  | 國中小視覺  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國語MAPS     | 40  | 國中數學      | 40  | 國中小表演  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數學A        | 40  | 國中應用數學    | 40  | 國中小科技教育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數學B        | 40  | 國中英語      | 40  | 國中小閱讀探究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數學EECC     | 40  | 國中社會      | 40  | 國中小特殊教育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英語         | 40  | 國中綜合      | 40  | 國中小體育   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社會         | 40  | 國中自然      | 40  | 國中小跨領域設計     | 40  |
|    | 國小自然         | 40  |           |     | 國中小聽說讀寫，有策略！ | 40 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|
| 小計 | 9 班          | 380 | 8 班       | 320 | 9 班          | 350 |
| 總計 | 26 班(1050 人) |     |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|

#### 柒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線上報名

- (一) 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登入「夢的 N 次方」官網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，並點選「夢的 N 次方-新竹場」進行報名。
- (二) 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(詳見三、錄取原則)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- (三) 報名人員於報名期間，得隨時登入官網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資料、更換班別或取消報名，惟經審核錄取後，則不得修改報名與取消報名。
- (四) 錄取後，如不克前往研習，請跟縣市聯絡人李麗琦課督請假，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## 二、報名時間(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)

- (一) 第一階段報名時間：自 109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09 年 11 月 29 日(星期日)23 時止，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3 點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得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- (二) 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起至 109 年 12 月 6 日(星期日)23 時進行第二階段報名(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)，並於 109 年 12 月 7 日(星期一)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## 三、錄取原則

- (一) 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  - 1、新竹市正式教師(三民國中優先)。
  - 2、新竹市代理教師。
  - 3、新竹縣偏鄉教師。
  - 4、新竹縣正式教師。
  - 5、新竹縣代理教師。
  - 6、其他縣市(按報名順序，不分正式、代理與偏鄉)。
  - 7、師培生與其他。
- (二) 報名截止後未錄取人員暫列候補，遇缺額時依序遞補。遞補作業期間至 109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二)為止，必要時得延長之。
- (三) 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登入官網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全程參加研習課程。

## 捌、研習日程表

為加強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新冠肺炎)」防疫工作，防範疫情擴散，相關防疫措施，隨時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，進行滾動式調整，期盼與眾人同心協力，防範疫情擴散，共同打造舒適安心的研習空間。

### 一、第一天：110 年 1 月 23 日（星期六）

| 時間  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場地                | 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8:30-9:00   | 報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活動中心二樓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服務團隊     |
| 9:00-9:40   | 開幕致詞<br>•關於夢的 N 次方<br>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活動中心二樓 | 教育部國教署代表<br>新竹市服務團隊 |
| 9:40-9:50   | 進駐各班研習教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           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服務團隊     |
| 9:50-11:50 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            | 夢 N 講師群             |
| 11:50-12:50 | 午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           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服務團隊     |
| 12:50-16:5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            | 夢 N 講師群             |
| 16:50~      | 賦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二、第二天：110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日）

| 時間  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| 場地    | 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8:30-9:00   | 報到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服務團隊 |
| 9:00~12:00 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各分組教室 | 夢 N 講師群         |
| 12:00~13:00 | 午餐         | 各分組教室 | 新竹市三民國中<br>服務團隊 |
| 13:00-16:0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各分組教室 | 夢 N 講師群         |
| 16:00~      | 賦歸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## 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教師差異化教學及班級經營分組策略及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## 壹拾、經費來源

本案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委辦經費支應。

## 壹拾壹、其他說明

### 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(一) 參加研習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教師依實核予 12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。
- (二) 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三) 承辦學校及有關有功人員敘獎：承辦本計畫之相關人員，依「新竹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」、「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### 二、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、學員停車及接駁服務；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；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### 三、大眾運輸交通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高鐵：請搭至新竹站，轉搭台鐵至【北新竹站】，再步行至新竹市三民國中(距離約 850 公尺，時間約 11 分鐘)。
- (二) 台鐵：請搭至【北新竹站】，再步行至新竹市三民國中。

### 四、新竹場聯絡窗口

新竹市聯絡人：李麗琦，電話：(03)5319756#270；電子信箱：  
05273@ems.hccg.gov.tw。

## 壹拾貳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